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600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專職族語教師甄選簡章1份 (31654660_11330600902_1_ATTACH1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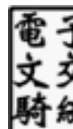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簡章」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」及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文教學作業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工作權益及提供穩定工作環境，並提升教支人員教學能力，本局依上開辦法辦理專職族語老師甄選事宜。
- 三、本次甄選訂於113年5月26日（星期日）假本市市立興福國中（臺北市文山區福興路80號）辦理，甄選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甄選名額：

- 1、阿美語1名（主聘學校為東新國小）
- 2、賽考利克泰雅語1名（主聘學校為興福國中）



蘭州國中 1130508



OPAA1136003400

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

1、報名時間：113年5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2時；
下午1時30分至4時止。

2、報名方式：欲報名者請攜帶報名表、身分證及學經歷、切結書等證明文件至本市南港區東新國小2樓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進行報名。

四、倘有本案相關問題，可洽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陳建榮組長（02-2783-7577轉1601）。

五、檢附本市甄選簡章（含報名表）1份，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副本：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（請東新國小代轉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